

盐池县统计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盐池县统计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2022年，盐池县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着力提升统计服务能力，主动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提高统计服务质量。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一是按照统一要求，健全领导体制，完善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加强组织学习，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内容，及时向社会公开信息。二是采取“三级联审”工作机制，由“办公室主任-分管领导-主要负责人”组成三道审核关，力争多出高质量信息，更好地为社会各界提供优质服务。三是主动公开年报、统计法规、党建、人事、财务、数据等各类信息，在县政府门户网站更新公开统计分析、统计数据和统计公报共20余条，在“盐池统计”微信公众号实时更新统计动态

信息 135 篇。

(二) 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 年, 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事项。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统计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结合统计工作实际, 由主要领导负总责, 办公室负责牵头具体工作, 各专业人员积极配合。二是严格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进行“三级”审核, 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三是鼓励全局干部职工多写信息、写出好信息, 定期通报各专业人员信息撰写情况, 确保信息及时准确更新。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不断强化服务意识, 加强对统计局网站的建设维护, 按照统一要求, 及时完善和更新统计局政府信息的内容。同时强化统计信息传递矩阵建设, 加大统计数据解读力度, 提升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充分利用“盐池统计”微信公众号, 实时更新统计部门动态, 多种形式开展统计数据解读和统计法治宣传。

(五) 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保障, 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 分管局领导为副组长, 及时调整更新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负责承担政务公开及其他日常维护、协调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在政务公开工作开展过程中，政务信息的公开时效性还有一定的欠缺；统计信息分析公开形式还需进一步拓宽，统计分析发布渠道、形式还需多样化。

2023 年，我局将按照要求，继续加强组织领导，一是完善工作制度，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发挥统计部门优势，及时发布最新的政务信息和统计分析，持续更新统计网站的内容。二是不断提升统计分析的深度与广度，提供便利化的统计信息咨询服务，灵活运用文字、表格和图形等多种形式，满足社会大众对统计信息咨询需求。三是持续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确保做到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局 2022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未收取信息处理费。